

請交換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本刊業已呈請登記

前鋒

第二二期

每份定價式分

民國廿七年五月十六日出版

編輯者：前鋒半月刊社

發行者：桐廬抗日自衛委員會

社址：桐廬南門外三號

力財智並用

「金錢」與「人力」，為戰爭的兩大原素，缺少不得。值此民族抗戰期內，「有力者出力，有錢者出錢」，是不可移易的規律。有些人匆遽間寫成「有錢者出錢，無錢者出力」。意思雖然沒月大出入，却犯了語病，吃癩夾二先生誤解，以為財主有錢，出錢，窮人沒有錢，祇好出力；根究下去，富人出了錢，就不必出力，殊不知中國準備長期抗戰，誓欲流最後一滴血，守最後一寸土，意思是誓我們所有的人力財力，和倭虜長期拚下去，一直拚到人力盡了財力完了為止；這樣，有錢者應該出錢，有錢而還有力，除出錢之外，還應該出力。在民族生死存亡的最後關頭，一分財力，一分氣力，都要供獻於國家，絕不容許慳吝，躲懶。

但社會上只見貧寒子弟釋下耒耜，去應徵兵役，或做輸送卒。那些富家子弟，雖然一樣是壯丁，依舊釣魚，打獵，拉胡琴，唱京戲，逍遙自在，以為：「父親出了錢，我就不必去出力」，這絕大的錯誤，應該馬上糾正過來。

縱然富家子弟一向嬌養慣，氣力不大，但在抗戰期中，不需要大氣力的工作多得，正可以揀一樁能勝任的去幹。而且富家子弟，都是念過書有知識的居多，現在正需要大量有知識的青年，推動政治，喚起民衆。這在出錢出力之外，另當出其「智力」，以供獻國家，這叫做「力」「財」「智」並用，一樣也躲避不得。

(一鳴)

本期目次

力財智並用	一鳴
抗戰要義及國人努力途徑	李啟枚
人民應如何為國家服務	天放
日本必亡論	無射
國聯聖善	血民
保衛家鄉	專載：桐廬縣抗日自衛會第六次常務會議錄

抗戰要義

及國人努力途徑

本編內容，完全遵照 蔣委員長近半年來之要訓編輯。關於抗戰要義及國人努力途徑，均有創切詳明之指示，凡屬國民均不可不讀，欲明瞭抗戰局勢，效忠國家者不可不讀。

一 抗戰之意義

第一、抗戰之最高原則
建設三民主義的新中國，爲此後全國共同之目的；而在此建國運動中，日本帝國主義實爲唯一強大之阻力。故目前欲言建國，必須抗敵，實行抗敵，即是建國；建國與抗敵是一件事情，不可分離。（武漢軍分校畢業訓詞）

二、對日抗戰，乃二民主義與強權暴力帝國主義之戰爭。亦即被侵略民族

人民應如何爲國家服務

李啓枚

敵人已到了我們睚眦的富饒，抗戰已到了第二期的重要關頭，緊張的局勢，已使得我們食不飽暖不安了；敵人的獸心，不僅出之於傳聞，簡直時時呈露於我們的眼前了，飛機炸彈，到處肆虐，炸得焦土片片，許多的同胞，已是無家可歸了。與其淪爲亡國奴，供敵八驅使，供敵人殘殺，何如大家趕快起來，在政府統一指揮之下，殺他一陣，拚他一個你死我活，來得痛快。

戰爭的要素，固然要集中人力財力物力二種，而尤以人力爲最重要。財力物力，敵人自然較優於我，無可諱言。但不在本文範圍之內，姑且不論。單就人力說，敵人的口總數，只有七千萬，我們的人口總數，有四萬萬五千萬，以人數之衆多，可以制勝敵人，這是我

們可以自豪的。然而我們的民衆，向來缺乏生氣，而且國家觀念，非常來得薄弱。敵人到了門前，還是抱關了門躲避一下的錯誤心理。政府推他不動，運用他不來，這雖有四萬萬口千萬人民之衆，也是枉然的。

做人民的第一個要件，是要聽政府的指揮。政府來指揮人民，當然是用極公允的辦法，極正當的手段。不來叫你，你還是種你的田，做你的工。如果來叫你，應當輪着你了，你馬上就要拋棄了一切，犧牲了一切，服從命令，當仁不讓，來應你的徵，做你所應當做的事情。

人民爲國家服務，是人民對國家應盡的天職，人民有服兵役的義務，在國法上已有明文規定，不去服兵役，即爲

對侵略者爭取獨立生存之戰爭。(告全國國民書)

三、敵人此次侵略中國，其最大目的，固不僅欲佔我土地，屠我人民，滅我文化，而尤在消滅我三民主義，與革命之精神。(同上)

四、今日凡為中國國民，但能信奉三民主義而能救國者，政府當不問其過去如何，而咸使有效忠國家之機會，對於國內任何派別，祇要誠意救國，願在國民革命抗敵禦侮之旗幟下，共同奮鬥者，政府無不開誠接納，咸使集中於本黨領導之下，而一致努力。(為中國共產黨共赴國難宣言談話)

五、中國立國原則，為總理創制之三民主義；此為無可動搖無可移易者。中國民族既以一致覺醒，絕對團結，自必堅守不偏不倚之國策，集中整個民族之力量，自衛自助，以

違背國法，自有嚴厲的處分。所以現在的口號，是一好勝要打釘，好男要當兵——從前花木蘭，因父親年老，既無長兄，僅有未成年的幼弟，竟以女子去代父從軍，服役十二年，千古傳為美談，何況現在我們的堂堂男子呢！

現在我們國家，對於人民服役，已有很詳細的辦法，恐尙未能明瞭，待我來約略說明一下：

一、國民兵役：就是現在壯訓總隊派教練員在各鄉分期訓練的，人民前去受訓，即為服國民兵役的初步。其任務：

(一) 為担任地方之臨時警備勤務；

(二) 為戰時補充常備兵之不足及任後方守備，有受動員召集之義務。以年齡分期，初期為年滿十八歲至二十歲；中期為年滿二十歲至二十五歲；中斯計分中一、二、三三期，為年滿二十五歲至三十歲，三十歲至三十五歲；三十五歲

至四十歲；後期為年滿四十歲至四十五歲。按期召集受訓，以期達到全國皆兵之目的。

二、常備兵役：從前我國是用募兵制的，專以招募為事，要當兵的應募去當兵，不論十年二十年，你只愛喜歡當兵，可以視為終身職業的。現在的常備兵，是用徵兵制，你年齡適當，除特種規定外，是必須去應徵的。服役時期：計現役三年，自年滿二十歲至二十五歲，須入營受訓；正役六年，前後各三年，平時可任家各安生業，一旦國家有事，即須應徵為國家服役；續役為年滿三十歲至四十一歲者，必要時國家亦須抽調服役。餘役為年滿四十一歲至四十五歲者，一律轉入國民兵役。此為常備兵役徵集的大概情形。

近來大敵壓境，為適應戰時需要，本縣又有下列兩項徵集或訓練之舉：

抵抗暴敵挽救危亡。(同上)

六、現在是第二期國民革命遭遇嚴重試驗的時期，也就是將要完成使命的時期；祇要全國同胞齊心一致，照着三民主義的目標努力邁進，相信沒有不能達到成功。(二十六年國慶日廣播演詞)

七、無論何時何地，我們貢獻自己全部體力智力和整個的生命，來為黨國為三民主義而奮鬥犧牲。(抵禦外侮與復興民族)

八、我們是以黨治國，黨就是國家一個最高組織，也就是國家一切權力與全國國民信仰和精神之所歸宿；因此，我們救國復興的根本精神，和今後一切教育主旨，就是「忠黨愛國」。(同上)

、抗日自衛隊：每保徵集優秀壯

丁一名，施以嚴格之訓練，授以軍事學識，將來受訓完畢之後，分別回到各保去，去指揮並發動全保壯丁，以期集中力量，團結一致，收全縣民衆抗日自衛之目的。

二、民衆運輸隊：桐廬爲抗戰之最前線，軍事運輸頻繁，臨時徵集民夫，非但事倍功半，抑且爲時間所不許。軍隊前方作戰，如果運輸欠靈，影響戰事極大。故民夫與兵士，實如吾人之指臂，吾人之唇齒，其重要可想而知，故本縣有常備運輸隊之組織，其任務實不下於爲國家服兵役。各保壯丁自應踴躍參加，樂於從軍。

最近人民應服兵役的大概情形，已約

畧說過了。個人小我，勢力分散，固無裨益於戰事。但能聯絡許多小我，結成團體，緊急集合，加以訓練，就可發生極大的力量。從前戚繼光將軍平定倭寇，僅僅是我們浙西義烏地方的三千子弟兵；所以我們不要看得自己一縣太小，人數太少，沒有多大力量。何況全國各縣，一致訓練，人力產生，源源不絕呢！人力有了辦法，自然不打下日本兵，誓不甘休，最後勝利，不屬於我，還屬於誰呢！

我們大家趕快起來罷！我們大家趕快起來罷！

日本必亡論

天放

自「九一八」事變之後，國中之唯武器論者，謂中國遠非日本之敵，設止

式開戰，不匝月，即見亡國之慘劇。然自盧溝橋事變後，我全面抗戰開始，迄

今月圓十度，雖失兩都，陷數省，我戰士前仆後繼，再接再厲，台兒莊一役，敵之勁旅，幾潰不成軍，而收拾殘部，再合援軍，魯南二次大會戰已開始，連

日頻傳捷報，我軍已佔上風。惟我為民族求生存而抗戰，「寧死不屈膝」，誓欲守最後一寸土，流最後一滴血，成敗利鈍，本非所逆睹，今竟迭獲強寇，固中華民族之幸。信中國必亡論者，當自喜其言之不驗。蓋唯武器論者，在昧於精神實強於物力之原理，怯懦，過慮，遂曰：「中國非敵人之敵」，非盡有私於敵也。願算原當如此，然本諸「知己知彼」之旨，曷亦一算日本乎！

余則謂日本與他國戰必亡，不與他國戰亦必亡，中日之戰，日本敗必亡，微倖而戰勝中國，日亦必亡，何也？國力薄弱，怎辦環伺，僅恃武力，有不相讓者矣。

日本自明治維新之後，一戰勝華，攫北台，鮮，再戰勝俄，稱朝鮮東亞，羣爾二島，躋於強國之林，乃欲維持等強國之地位，逞其侵略之野心，不惜傾其國力，擴張軍備，區區三島，資源不逮英美十分之一，海軍務求與英美並駕

齊驅。人口不逮中蘇十分之一，陸軍務求足以戰勝中蘇。於是軍備膨脹，國人負担之重，空前未聞，舉世莫匹，此猶瘦弱身軀，肩負笨重大刀，「不戰將自斃」。於是亟思向外發展，以圖獲取資源，然而進扼於英，東進阻於美，北進

受迫於蘇俄。東亞大陸，又成列強均勢之局，日已處於四面包圍之中。備備自懼，乃不惜向各國挑釁，蓋不戰將自斃，倘能戰勝列強，打開出路，即可向外發展，或竟所向披靡，無敵於天下，軍備得縮減，國人負擔即可減輕。然英美蘇於本身利益未受到重大侵害之前，仍處於委蛇，不輕啓戰端。余嘗試論之矣，美國猶一資本家，英國猶一體面紳士，蘇俄猶一血性青年，中國為忠厚長者，日本則為一手握武器一手弄毒蛇涎地而行之激皮耳。資本家恐耗損資本，紳士恐損體面，故於日本之小撒潑輒讓。青年雖欲為世界除害，然環觀英美之模稜態度，亦不能無所顧慮。其實日本軍

閥，並非蠢愚如猪，亦知與英美蘇俄戰，決非敵手，冒昧從事，恐貽禍且貳廉二世之覆轍，故對英美蘇始終不敢過分撒潑，於是忠厚長者之中國，遂為日本軍閥發洩獸慾之對象矣。

日人大舉浸華，打破列強在華均勢之局，而英美始終以本身利益未受重大損失，仍欲保持資本家及紳士之鎮靜態度，蘇俄目睹日人之強暴，雖睚眦欲裂，但受種種牽制，亦不敢揚旗伐鼓，出兵討日。惟日本數十年養精蓄銳之目的，在戰勝列強，非僅使中國「屈膝」已足。故侵華之初，日議員向海相質問：「我會計及應付第三國加入作戰否？」海相答以曾未計及，其敢於未計及者，乃思以少數兵力，極短期間，使中國「屈膝」攫取優越權利，步武意大利併阿比西尼亞後塵，造成「既成事實」，對列強有所藉口耳。顧自我抗戰後，無論時間上物質上，皆超過日本軍閥預定計劃數倍。其病在估計中國太輕，近則軍

事失利，如猛獸陷入汗泥中，不堪自拔，「速戰速決」之信念既已成夢幻泡影，乃以我國準備長期抵抗，敵亦不得不為長期侵略之準備。所謂長期抵抗與長期侵略者，蓋以國力為消耗相比賽，誰先乾竭，誰失敗；誰有剩餘，誰勝利！

所謂國力者，為人力與財力之和。日本之兵力，正規軍與在鄉軍併計不滿三百三十萬，侵華以來，十個月之中，傷亡已不下五十萬，平均每月傷亡五萬，一四月中魯南之役之傷亡，固不祇此數。一則三百二十萬兵額，僅足應付五年半之侵略戰。現敵人在華作戰之兵額約計為九十萬，自台兒莊慘敗後，欲向國內調援四師團，竟難如數。則此九十萬人，僅足一年半之傷亡耳。我國抗戰十月，即使傷亡之數與敵人相等，目前執戈衛國之鬥士倍於倭寇，以四萬萬五千萬之廣大民衆，兵役方在初辦時期，若以廣西一隅為標準，在六個月之短期間，全國至少可以編練五千萬年青壯之鬥士上前殺敵。此在兵力計算

，日本處於必敗地位也。

其次為財力，拿普倫雷稱「金錢為戰爭之神經」。日本侵華經費，每月六億，全賴舉債。而二島民窮財盡，發行公債後，咸報國有心，輸財無力。以往十個月之侵略戰，專以消耗儲蓄及向人借貸勉強挨過。日人之儲蓄原本不豐富，業已消耗殆盡。國中受戰事影響，生產事業一落千丈，去年入超六億二千六百萬，今年必數倍此數，不久國際信用破產，勢將將伯無門。據波蘭軍事記者之計算：「十八萬隊伍，需要一百四十四萬之勞動者生產軍需」。則日本對華出兵九十萬，須有一百二十二萬之有生產能力者生產軍需。又據最近日本經濟週報載：「現今民間主要製造業，約有百分之八十，為陸海軍之指定工場，載於軍部名簿中，聽其指揮而活動」。誠如此，生產日減短，輸入額安得不減少，入超額安得不激增。重以各國人士，為正義所感，抵制日貨運動，風起雲湧，日貨市場，日見喪失。日人欲維持

國際信用，去年輸出巨量現金，已竭搜刮之能事，仍不能維持信用，近乃效法意大利「售金獻國」。計及鎊銖，能得幾何？還觀吾國，以農立國，經濟自給，故敵艦封鎖海口，絕不發生影響。自幣制改革之後，外匯穩定，國際信用卓著。抗戰以來，國人輸財救國，平均每人不滿一元，若捐輸至日人所負擔之半數，已可財用不匱。此在財力計算，日本處於必敗地位也。

日本若敗，縱我不為過甚，而列強乘之，覆亡可待。即使我言不中，日竟能戰勝中國，其國力已大耗，英美方擴充海軍，日人戰後之殘破軍艦，決不經其一擊，而策疲乏之兵，亦決不能當蘇聯新編之馬，覆亡亦可待。

故日本，戰亦亡，不戰亦亡，戰敗亦亡，戰勝亦亡，有亡而已。而吾終願日本軍閥之及早崩潰，保存幾分國力，使我同文同種之三島民衆，仍得藉藉以守其國，亦聊以固吾圉也。毋滋他族，實逼處此！

國聯聖善

世尚強權，混公理，殺伐之慘，極於歐戰，事後佈慮，乃有國際聯盟之組織，其作用在救兵，其地位則猶吾春秋時之魯然周天子也。日與我皆為會員，日之奪我東北四省，我曾訴之國聯，國聯受理後，予以制裁，日竟悍然退出國聯，其後有意侵河之事，處置之無效如故。去年日人大舉入寇，我重提申訴，國聯雖有所表示，然去年十月六日大會及本年二月三日行政院會議所通過之決議案，各會員國中祇一國付諸實施

，此次行政院會議將召集之前，英國且有要求承認意併河之提議，世有國聯將自批其類之譏。於是國人對國聯鈞所提出以具體方案援華及制止日軍使用毒氣之要求，遂視作浮文，殊不知國聯為伸張公理之處，中國原當求「自力更生」，而公理不可不伸，得國聯制定議案，公理大白於天下，會員國之是否實施，乃各有其錯綜複雜之外交關係，惟國聯聖善，公理尊嚴，終不可妄干，不然，英代表何以臨會忽又放棄原來計劃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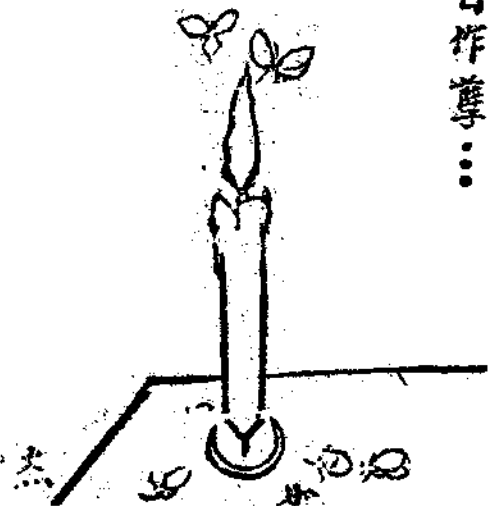
無射于二七，五，一四。

桐廬縣抗日自衛會第六次常會會議紀錄

地點，縣政府，日期，五月八日，出席者，王和甫、朱海樑、袁守白、列席者、申屠福、李啟枚、鄭知柔、方霽初、趙明誠、李廷裁、主席，朱海樑、紀錄葉善葆、開會如儀、甲、報告、略、乙、討論、(一)請確定青年服務團名義案、決議、維持大會原議仍用諜報隊名

義、(二)擬訂桐廬縣抗日自衛委員會隊報隊員服務通則請審議案、決議、修正通過、(三)各鄉股戶紛紛請求減免抗日捐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決議、一、糧戶錯誤函請縣政府實成鄉公所會同經征員更正 二、特戶錯誤依下列各項辦法更正之由財務組計劃辦理、1.標

自作孽……



保衛家鄉

血民

看！
多少顛沛流離的同胞，
一羣羣地奔向後方。
他們失了田園，
離了家鄉，

準、資產滿一萬者捐二百元、其餘以五成累進四捨五入、2.分區調查每區推定委員三人、但其中一人規定須熟悉當地情形者担任、3.調查完竣向會報告、4.擬訂桐廬縣籌設戰時交易公店集股辦法及殷商富戶認股額請公決案、決議集股辦法修正通過認股額照名單通過、5.政訓組擬編本會直轄前鋒半月刊月支經費預算書請核議案、決議通過、6.請推定前鋒半月刊社社長案、推定政訓組主任兼任、

附：桐廬縣籌設戰時交易公

店集股辦法

(一)本縣戰時交易公店股本暫定二萬元以五元為一股、(二)籌集股本辦法分提倡股認股募股三種、一、提倡股、由各機關團體積餘經費及地方經費內提出若干成數或全部撥作股本、二、認股、由縣政府核定殷實商店富戶應認

購股數飾由鄉長及商會主席依照核定數分別勸募之、三、募股、由縣政府布告或登報勸由民商自由購股、(三)籌募股本數額分配如下、一、提倡股、二千元、以縣農民借貸所現存基金全部撥充之、二、認股、商店八千元、富戶八千元、三、募股、暫定二千元、如募不足時仍由殷實商店富戶分別認足、(四)由總政府函託浙江地方銀行桐廬辦事處給付收據負責出納、其收據式樣另定之、(五)股本分兩期繳清、限五月二十日為第一期繳股截止、第二期由公店股東會議定之、(六)股本籌足一萬元時由縣政府定期召集股東會議推選職員開始營業、(七)本辦法未列事項悉依浙江省戰時物產調整處交易公店組織原則草案辦理、(八)殷實商店富戶如不依核定之數認繳者由縣政府強制執行之、(九)本辦法經本縣抗日自衛委員會通過由縣政府公佈施行並分報省政府第四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備案、

有的廬舍為墟，
有的妻子流散。
真是悲念填膺，
滿懷淒涼！
想前途茫茫，
何處覓桃源！

○ ○ ○ ○ ○ ○
桐君山巍峨高聳，
富春江鱗波浩蕩。
這裏有我們的家室，
這裏有我們的田莊，
還有那我們祖宗的墳墓，
這就是我們的家鄉！

○ ○ ○ ○ ○ ○
敵人縱猖狂，
可是他已如日落西山，
返照的迴光！
我們快供獻所有的力量！
拿起所有的刀槍！
趕走吃人的豺狼，
誓死保衛我們的家鄉！